

# 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中、省、市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全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统筹，并组织实施。

2. 负责全区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改革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

3. 负责落实全区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内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全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实施方案。

4. 贯彻落实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

5. 贯彻落实全区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全区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全区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 贯彻执行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7. 负责制定全区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

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全区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 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全区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9.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0. 职能转变。严格按照中省市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完善全区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在全区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全区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按照职责分工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全区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1.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内设机构 区医疗保障局为 2019 年机构改革新成立单位，属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机关行政编制 10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内设机构：办公室、稽查股、待遇保障股、基金管理股。下设事业单位汉滨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编制 48 名，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3 名，内设机构：综合股、财务股、参保职工股、信息

服务股、基金业务股、基金结算股、内控股、医药机构管理股、审定股。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为本级 1 个单位，下属汉滨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未独立核算。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滨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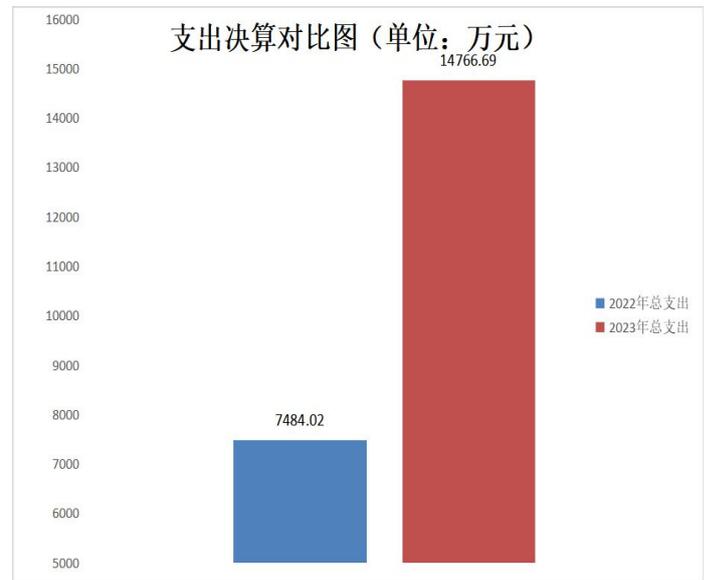
截止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8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48 人；实有人员 61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 12 人、事业 44 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 5 人。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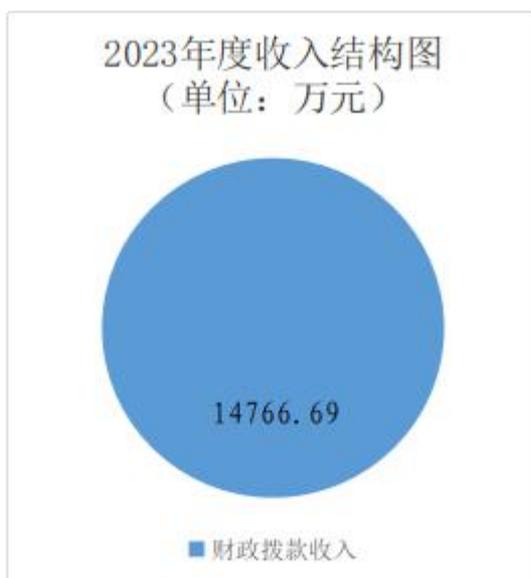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总收入、支出均为 14766.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766.69 万元(基本收入 911.48 万元,项目收入为 13855.21 万元)。2022 年总收入为 7493.88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7437.53 万元，其他收入：56.35 万元。收入总体情况比上年增加 7272.53 万元，增幅为 97.79%。2022 年支出为 7484.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加 7272.53 万元，增幅为 97.79%。收支增加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收入中的医疗救助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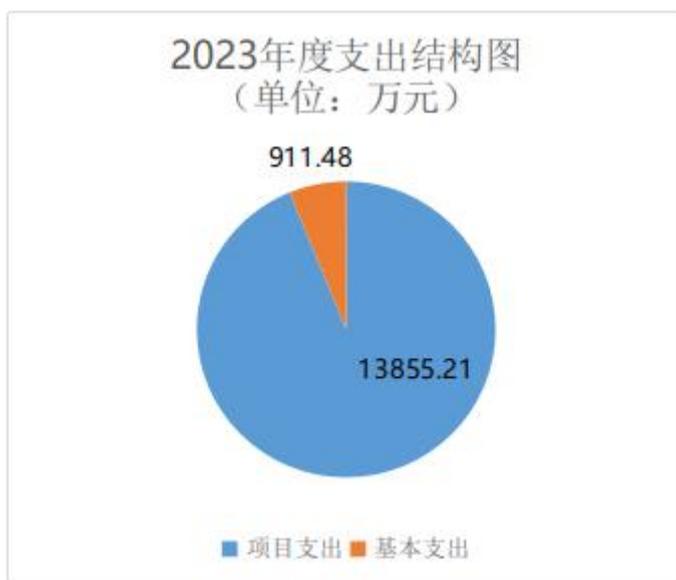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4766.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766.69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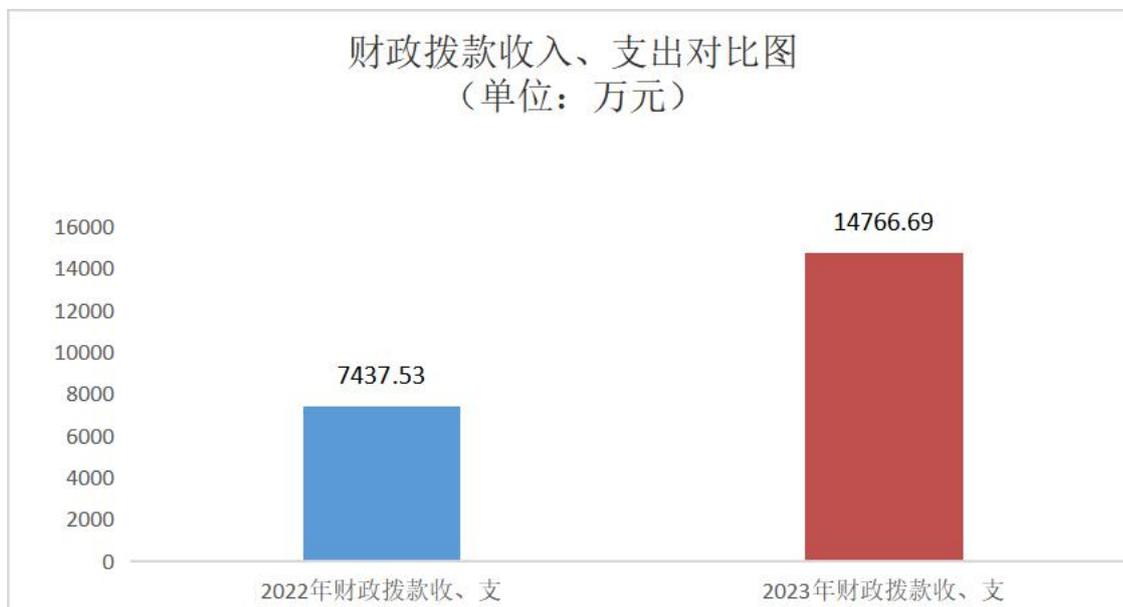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4766.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11.48 万元,占 6.17%;项目支出 13855.21 万元,占 93.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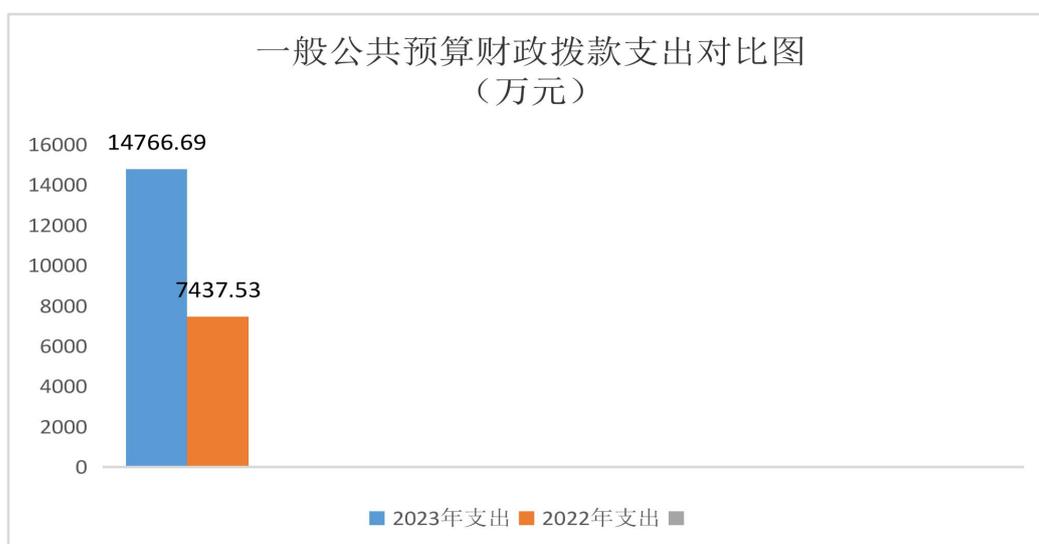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4766.69 万元,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437.5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7329.16 万元,上涨 98.54%。主要原因是 2023 年项目经费增加,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收入中的医疗救助资金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648.12 万元，支出决算 14766.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91.54%，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5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714.28 万元，上涨 110.48%。项目经费增加，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收入中的医疗救助资金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事业单位医疗（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 35.15 万元，支出决算 36.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社保缴费基数调整，人员经费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

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13863.73 万元，为本部门追加项目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支出（款）行政运行（项）、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 491.92 万元，支出决算 661.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7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8.66 为本部门追加项目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50.53 万元，支出决算 51.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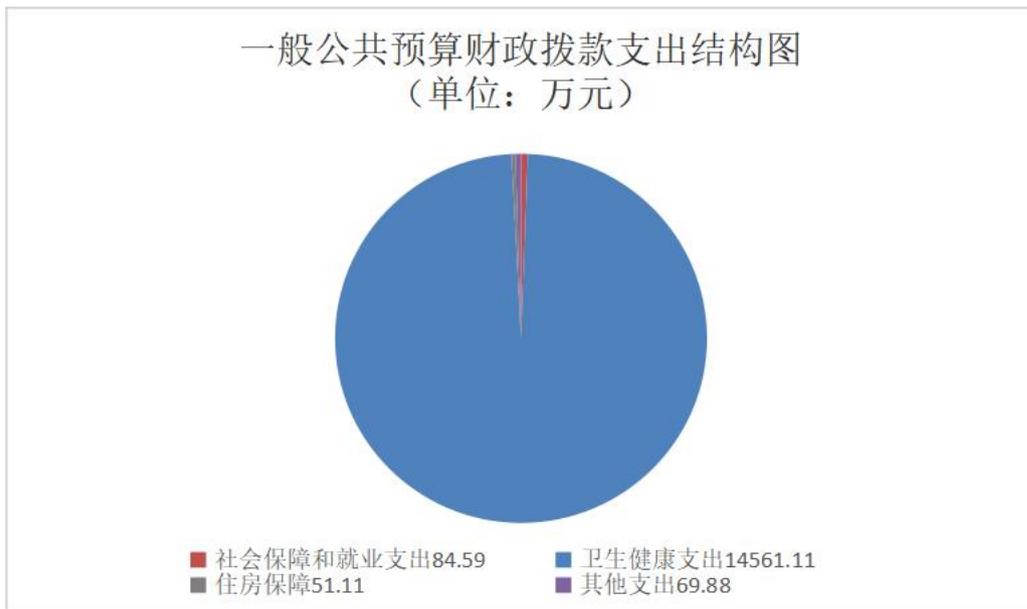
年初预算 67.37 万元，支出决算 8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 3.15 万元，支出决算 2.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2%。

**7.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 0.00 万元，支出决算 69.88 万元，为本部门追加项目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11.4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 人员经费 711 万元，主要包括（单位支出涉及的款级科目）基本工资 198.14 万元，津贴补贴 37.57 万元，奖金 37.41 万元，绩效工资 140.9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61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7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6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9 万元，住房公积金 51.11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3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8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200.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2.91 万元，印刷费 5.05 万元，水费 0.54 万元，电费 10.55 万元，邮电费 0.73 万元，差旅费 3.57 万元，维修费 1.38 万元，专用材料费 17.12 万元，委托业务费 82.4 万元，工会经费 5.88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37 万元。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无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 69.88 万元，支出决算 69.8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本年支出决算 69.88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医疗救助。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产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底，本部门无“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3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95.59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购买技术服务费用及三级医保建设经费。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 辆；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未购置车辆，未购置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未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保障本部门工作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改革性补贴、奖金、交通补贴及各项社保缴费等；二、项目支出：1. 各级医疗救助资金保障全区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低保户、低收入、三类监测户对象按规定比例进行医疗救助；2、特殊人员费用保障离休人员 7 人，伤残军人 10 人医疗费用；3、办公费用及服务能力提升资金为提高城乡居民参保的积极性和对惠民政策的知晓率，让医疗保险政策最大限度惠及广大群众，同时保障机关正常运行；4、购买技术服务费用保障 2022 年 8 至 2023 年 11 月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一、基本支出保障了本部

门 56 人在编在岗人员工资福利及各项社保费用；二、项目支出：1. 医疗救助资金本年支出 13763.73 万元，对特殊人群已按规定完成医疗救助；2、参保资助资金已全部资助到位；3、特殊人员费用全部保障到位；4、办公费用已全面完成预期目标；5、服务能力提升资金已全面完成预期目标；6、购买技术服务费用已全部支付到位。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8904 万元、2023 年省级医疗救助资金 426 万元等 2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9330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8.29%。

组织对本部门 2023 年度主管的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8904 万元、2023 年省级医疗救助资金 426 万元等 2 个一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9330 万元。

组织对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8904 万元、2023 年省级医疗救助资金 426 万元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933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各级医疗救助资金保障全区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低保户、低收入、三类监测户对象按规定比例进行医疗救助。医疗救助分门诊救助医疗费用救助、住院医疗费用救助两部分，住院医疗救助又分普通住院救助、重特大疾病住院医疗救助、救助对象属于多重认定身份的，按照“就高”原则给与资助和救助。救助范围为全区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低保户、低收入、三类监测户对象。符合救助对象按规定比例进行医疗救助，医疗救助覆盖范围达 90%以上。县域内困难群众就医实现一站式结算，重特大疾病救助比例较上年提高，享受救助的对象满意度大于 95%。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 分，全年预算数 14766.69 万元，执行数 14766.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基本支出保障了本部门 56 人在编在岗人员工资福利及各项社保费用；二、项目支出：1. 医疗救助资金本年支出 13763.73 万元，对特殊人群已按规定完成医疗救助；2、参保资助资金已全部资助到位；3、特殊人员费用全部保障到位；4、办公费用已全面完成预期目标；5、服务能力提升资金 20 万元，已全面完成预期目标；6、购买技术服务费用已全部支付到位。

## 汉滨区医疗保障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年度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	全面完成	911.48	911.48		911.48	911.48		10	100%	10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	全面完成	13855.21	13855.21		13855.21	13855.21		10	100%	10
	任务 3									—		—
	……									—		—
	金额合计				14766.69	14766.69		14766.69	14766.69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一、基本支出保障本部门工作人员基本工资、津补贴、改革性补贴、奖金、交通补贴及各项社保缴费等；二、项目支出：1. 各级医疗救助资金保障全区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低保户、低收入、三类监测户对象按规定比例进行医疗救助；2、参保资助资金对 2022 年脱贫不稳定农村低保户及突发严重困难脱贫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进行参保资助；3、特殊人员费用保障离休人员 7 人，伤残军人 10 人医疗费用；4、办公费用及服务能力提升资金为提高城乡居民参保的积极性和对惠民政策的知晓率，让医疗保险政策最大限度惠及广大群众，同时保障机关正常运行；5、购买服务人员费用保障 2022 年 1 至 7 月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						一、基本支出保障了本部门 56 人在编在岗人员工资福利及各项社保费用；二、项目支出：1. 医疗救助资金本年支出 13763.73 万元，对特殊人群已按规定完成医疗救助；2、参保资助资金已全部资助到位；3、特殊人员费用全部保障到位；4、办公费用已全面完成预期目标；5、服务能力提升资金已全面完成预期目标；6、购买服务人员费用已全部支付到位。					
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	得分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付率	100%	100%	5	5	
			人员标准	元	元	5	5	
			日常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100%	3	3	
			全区特殊人群医疗救助	100%	100%	2	2	
			离休及伤残参保人数	离休7人伤残10人	离休7人伤残10人	2	1	
			三级医保建设资金	70万元	41.67万元	3	1	
		质量指标	人员履职能力	提升	提升	2	1	
			发放准确性	100%	100%	2	1	
			救助比例	≥70%	≥70%	3	2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待遇保障结算	100%	100%	3	1	
			合规性	100%	100%	2	1	
		时效指标	人员履职能力	提升	提升	2	1	
			发放准确性	100%	100%	3	2	
			救助比例	≥70%	≥70%	2	1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待遇保障结算	100%	100%	3	1	
			合规性	100%	100%	3	2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元	元	3	3	
			标准内执行	100%	100%	2	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覆盖范围	≥90%	≥90%	5	5	
			机关正常运转	≥95%	≥95%	5	5	
			政策知晓率	≥95%	≥95%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状态	≥95%	≥95%	5	4	
			正常运转保障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特大疾病救助比例较上年有所提高	≥20%	≥20%	5	4.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85%	≥85%	10	9.5	
	总分						100	<b>98</b>

###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8904万元、2023年省级医疗救助资金426万元等2个一级专项资金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2023 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8904 万元，执行数 89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904	8904	890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904	8904	890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用于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医疗救助分门诊救助医疗费用救助、住院医疗费用救助两部分，救助对象属于多重认定身份的，按照“就高”原则给与资助和救助。救助范围为全区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低保户、低收入、三类监测户对象。符合救助对象按规定比例进行医疗救助，医疗救助覆盖范围达 90%以上。			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全区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低保户、低收入、三类监测户对象	对特殊人群已按规定完成医疗救助	对特殊人群已按规定完成医疗救助	20	20	
		质量指标	全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重点救助对象按规定程序全部纳入救助范围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及时发放时间	每月 25 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按规定标准	门诊小于或等于 5000 元/年、住院 ≤3.9 万元/年	按规定限额完成救助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95%	10	9.5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	不断完善	有所提高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特大疾病救助比例较上年有所提高	≥20%	有所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救助的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9.5	
	总分					100	98	

2. 2023 年省级医疗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26 万元，执行数 4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省级医疗救助补助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省级医疗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6	426	42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6	426	42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省级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用于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医疗救助分门诊救助医疗费用救助、住院医疗费用救助两部分，救助对象属于多重认定身份的，按照“就高”原则给与资助和救助。救助范围为全区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低保户、低收入、三类监测户对象。符合救助对象按规定比例进行医疗救助，医疗救助覆盖范围达 90%以上。			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全区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低保户、低收入、三类监测户对象	对特殊人群已按规定完成医疗救助	对特殊人群已按规定完成医疗救助	20	20	
		质量指标	全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重点救助对象按规定程序全部纳入救助范围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及时发放时间	每月 25 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按规定标准	门诊小于或等于 5000 元/年、住院 ≤3.9 万元/年	按规定限额完成救助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95%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	不断完善	有所提高	10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特大疾病救助比例较上年有所提高	≥20%	有所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救助的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9.5	
	总分						100	98

####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 2023 年度主管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8904 万元、2023 年省级医疗救助资金 426 万元、特殊人员医疗费用 15.28 万元、三级医保建设资金 70 万元、2023 年中央服务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20 万元、政府购买技术服务费用 84.23 万元等专项资金项目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9519.51 万元。

1.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8904 万元、2023 年省级医疗救助省级专项资金 426 万元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330 万元，执行数 93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面完成。

2.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2023 年省级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用于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医疗救助分门诊救助医疗费用救助、住院医疗费用救助两部分，住院医疗救助又分普通住院救助、重特大疾病住院医疗救助、救助对象属于多重认定身份的，按照“就高”原则给与资助和救助。救助范围为全区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低保户、低收入、三类监测户对象。符合救助对象按规定比例进行医疗救助，医疗救助覆盖范围达 90%以上。县域内困难群众就医实现一站式结算，重特大疾病救助比例较上年提高，享受救助的对象满意度大于 95%。

#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904	8904	890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904	8904	890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用于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医疗救助分门诊救助医疗费用救助、住院医疗费用救助两部分，救助对象属于多重认定身份的，按照“就高”原则给与资助和救助。救助范围为全区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低保户、低收入、三类监测户对象。符合救助对象按规定比例进行医疗救助，医疗救助覆盖范围达 90%以上。			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全区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低保户、低收入、三类监测户对象	对特殊人群已按规定完成医疗救助	对特殊人群已按规定完成医疗救助	20	20	
		质量指标	全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重点救助对象按规定程序全部纳入救助范围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及时发放时间	每月 25 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按规定标准	门诊小于或等于 5000 元/年、住院 ≤3.9 万元/年	按规定限额完成救助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95%	10	9.5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	不断完善	有所提高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特大疾病救助比例较上年有所提高	≥20%	有所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救助的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9.5	
	总分					100	98	

# 省级医疗救助补助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省级医疗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6	426	42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6	426	42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省级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用于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医疗救助分门诊救助医疗费用救助、住院医疗费用救助两部分，救助对象属于多重认定身份的，按照“就高”原则给与资助和救助。救助范围为全区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低保户、低收入、三类监测户对象。符合救助对象按规定比例进行医疗救助，医疗救助覆盖范围达 90%以上。				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全区特困供养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低保户、低收入、三类监测户对象	对特殊人群已按规定完成医疗救助	对特殊人群已按规定完成医疗救助	20	20	
		质量指标	全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重点救助对象按规定程序全部纳入救助范围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及时发放时间	每月 25 日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按规定标准	门诊小于或等于 5000 元/年、住院 ≤3.9 万元/年	按规定限额完成救助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95%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	不断完善	有所提高	10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重特大疾病救助比例较上年有所提高	≥20%	有所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救助的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9.5	
	总分						100	98

# 特殊人员医疗费用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特殊人员医疗费用							
主管部门		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医疗保险经办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28	15.28	15.2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28	15.28	15.2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离休人员 7 人医疗费用 83034.69 元；二级乙等以上革命伤残人员 10 人 医疗费用 69835.12 元。				全面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		离休人员 7 人， 伤残军人 10 人	全面完成	20	20	
		质量指标	离休人员及伤残军人医疗待 遇保障结算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就医待遇支付时间		≤30 日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按规定标准		70 元/人	全面完成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参保人知晓率		≥95%	有所提高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参保人满意率		≥95%	有所提高	10	9	
总分						100	99		

# 三级医保经办服务体系建设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三级医保经办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	70	41.67	10	59.53%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	70	41.67	—	59.53%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人性化为导向、制度化为保障、标准化为基础、信息化为支撑，进一步完善医保经办服务管理体系，加大医保经办服务改革，通过服务下城，推进医保服务向基层延伸，以政务服务大厅医保服务室为支点的全覆盖医保经办服务体系，实现区、镇（街道）、村（社区）医保服务全覆盖。			未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购置电脑、打印机、高拍仪、制作制度牌等、印制宣传资料、改造经办大厅、会议材料费	70 万元	已完成	20	20	
		质量指标	指标 1：电脑、打印机、高拍仪验收合格率、针对性开展业务指导、培训、群众医保政策知晓率和参保率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指标 1：70 万元	70 万元	未完成	10	6	未及时使用，下年尽快使用
	效 益 指 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定点医疗机构、镇办、村医保经办服务覆盖率	≥80%	全覆盖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人民群众对医保经办服务工作的满意度	≥95%	不断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95%	有所提高	10	10	
总分					100	96		

## 2023 年中央服务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服务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完成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加快建立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机制，实现基本病种、医保基金全覆盖，形成统一、上下联动、内外协同、标准规范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新机制；2、加强医保经办服务窗口标准化建设，统一服务标准，加快推进镇村三级医保经办服务体系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提升医保系统干部、基层经办服务人员政策理论水平和业务工作能力，为群众提供更好的办事环境和办事体验；3、落实国家城乡居民筹资标准要求，进一步提高参保率，完成特殊人群参保率 100%，一般人群 95% 参保任务；4、规范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待遇政策，改善参保群众医保待遇，减轻困难群众重特大疾病医疗负担。			全面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80 分)	数量指标	20 万元	100%	100%	20	20	未及时完 成支付工 作
		质量指标	及时下达率	≥100%	100%	20	20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金额实施	100%	未完成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有所提高	20	9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享受医保服务对象 满意率	≥95%	有所提高	10	9.5		
总分						100	98.5	

##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费用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费用							
主管部门	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4.23	84.23	82.4	10	97.82%	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4.23	84.23	82.4	—	97.82%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医保经办工作及定点医药机构监管正常开展，提高效率，医保智能审核系统有序开展，保障 2022 年 8 至 2023 年 11 月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			未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费用	16 人	全面完成	20	20	
		质量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工资及社保费用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发放	每月 15 号前完成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84.23 万元	84.23 万元	未完成	10	9.8	因个人提前辞职未发放完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全区医保经办工作及定点医药机构监管	≥95%	≥95%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有所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医保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有所提高	10	10	
总分					100	99.8		

###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本部门本级预算单位的数据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本部门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5）3208306 1899151836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 科目)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 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预算代码：403001

部门名称：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96.8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9.88	2. 外交支出	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3. 国防支出	3	
4. 上级补助收入	4		4. 公共安全支出	4	
5. 事业收入	5		5. 教育支出	5	
6. 经营收入	6		6. 科学技术支出	6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	
8. 其他收入	8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	84.6
	9		9. 卫生健康支出	9	14561.1
	10		10. 节能环保支出	10	
	11		11. 城乡社区支出	11	
	12		12. 农林水支出	12	
	13		13. 交通运输支出	13	
	14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4	
	15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	
	16		16. 金融支出	16	
	17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7	

	18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8	
	19		19. 住房保障支出	19	51.11
	2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	
	21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1	
	22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	
	23		23. 其他支出	23	69.88
<b>本年收入合计</b>	24	14766.69	<b>本年支出合计</b>	24	<b>14766.69</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5		结余分配	25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26	
<b>收入总计</b>	27	14766.69	<b>支出总计</b>	27	14766.6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766.69	14766.6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7	0.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1.61	71.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9.62	9.6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及就业支出	2.99	2.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79	26.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4	8.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9	0.59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3763.73	13763.73					
2101501	行政运行	701.08	701.08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1.6	21.6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8.66	38.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11	51.11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69.88	69.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766.69	911.48	13855.2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7	0.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61	71.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2	9.6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	2.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79	26.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4	8.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9	0.59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3763.73		13763.73			
2101501	行政运行	701.08	701.08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1.6		21.6			
2101599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8.66	38.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11	51.11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9.88		69.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96.8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69.88	2. 外交支出	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3. 国防支出	3				
	4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84.6	84.6		
	5		5. 卫生健康支出	5	14561.1	14561.1		
	6		6. 农林水支出	6				
	7		7. 住房保障支出	7	51.11	51.11		
	8		8. 其他支出	8	69.88		69.88	
<b>本年收入合计</b>	<b>9</b>	<b>14766.69</b>	<b>本年支出合计</b>	<b>9</b>	<b>14766.69</b>	<b>14696.81</b>	<b>69.88</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b>10</b>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b>10</b>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b>11</b>			<b>11</b>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b>12</b>			<b>12</b>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b>13</b>			<b>13</b>				
<b>总计</b>	<b>14</b>	<b>14766.69</b>	<b>总计</b>	<b>14</b>	<b>14766.69</b>	<b>14696.81</b>	<b>69.88</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696.81	911.48	13785.33
2080501	事业单位离退休	0.37	0.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61	71.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2	9.6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	2.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79	26.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64	8.6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9	0.59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3763.73		13763.73
2101501	行政运行	701.08	701.08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1.6		21.6
2101599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38.66	38.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11	51.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5.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8.14	30201	办公费	72.9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7.69	30202	印刷费	5.0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7.5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0.91	30205	水费	0.5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61	30206	电费	10.5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62	30207	邮电费	0.7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7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6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9	30211	差旅费	3.5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1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3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7.1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88	30227	委托业务费	82.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8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7			
人员经费合计		711	公用经费合计				200.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69.88	69.88		69.88	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	69.88	69.88		69.88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汉滨区医疗保障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